

109 學年度公館國小、公館國中學校營養午餐聯合供應

工作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(109 學年度第十次會議)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10 年 6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視訊會議 參、主持人：方麗萍校長

肆、主席致詞：(略) 記 錄：邱秀梅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、午餐中心業務報告。

館小：

配合縣府來文辦理防疫停課期間學校午餐相關事項

1. 午餐費:停課 20 天畢業生退午餐費 800 元,基本燃料費退 1/3,120 元每生共退 920 元,配合學校安排時間發放;1-5 年級則一致 110 學年減收 32 天午餐費含基燃費 120 元.
2. 弱勢學生學期間已申請 40 天發放餐券,暑假期間擬申請 30 天.以物資方式發放.明細表將核章申辦中
3. 學校午餐食米:庫房內有白米 6 包+9.8 公斤、糙米 0.5 包,義合米廠那有白米 30、糙米 1 包,6/8 經跟廠商達成共識.開封過的委託長宏保管,完整包裝暫存放在義合米廠,若新學期得標非原來廠商,則由新/舊廠商交接米糧
4. 因疫情關係兩校供餐最後一天是 5/18,藉由 6/10 會議兩方同意 5/18 為契約終止日

長宏公司:

1. 載米日期:6/11

2. 大掃除日期:待疫情趨緩時.再安排日期

營養師：

苗栗縣公館國小、公館國中兩校營養午餐業務報告：

1、**食材驗收**(110/4/15~110/5/19)

發生日期	異常事項：無	記點裁量	機關決議 是否裁罰
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

備註:兩校午餐勞務契約補充說明第二十條罰則(1). 違約記點標準

2、**食譜規劃及供餐質量(食用午餐時發生異常情形):**

發生日期	反映事項	記點裁量	機關決議 是否裁罰
5/3 (一)	館小 601. 602. 503. 102 等班級反映當日副菜【開陽絲瓜】量太少. 處理情形:詳異況單及長宏公司說明.(照片佐證)	詳備註 2.	口頭警告

備註:1. 合約補充說明第二十條 罰則 違約記點標準 項目三、供餐品質 2. 供餐內容發現不

潔或不應有之物時 1-5 點。

2. 合約補充說明第二十條 罰則 違約記點標準 項目二、數量 3. 無法立即補足 3 點。
3. 合約補充說明第八條 食譜規劃及供餐質量 第 3 項：供應低年級學生之米飯勿太乾硬，菜餚應切 小塊，適合食用。
4. 合約補充說明第二十條 罰則 第 3 項. 廠商有違反本補充說明之食譜規劃及供餐質量情形者，每次罰款為約新台幣 1500 元整。

3、人員管理：

①長宏食品廚師工(不含衛管員)110 年 5 月份一共 8 人，持證廚工 6 人，持證率 75%。

※依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第二十四條規定之持證率【承攬學校餐飲之餐飲業：百分之七十五】

4. 清潔衛生管理：

發生日期	待改善事項：詳【1100518 廚房待改善事項】，並請長宏逐項報告改善情形。	是/否改善
------	--	-------

備註：補充說明第十四條監督輔導：1. 廠商應接受學校定期或不定期抽查考核，如有缺失，應立即確實改善以提升服務品質。

第二十條、罰則：第 2 項：廠商有違反本補充說明之清潔衛生及人員聘僱與管理方面情形者，每次科處違約金新台幣 1500 元整，並按發生次數累進加倍扣罰。

5/3 開陽絲瓜



(以上五月份午餐未決事項)

六月份午餐業務報告：

1. 食材驗收(110/5/19~110/6/17)

發生日期	異常事項：無	記點裁量	機關決議是否裁罰
	5/19(三)起開始停課，未供應營養午餐。	無	

備註：兩校午餐勞務契約補充說明第二十條罰則(1). 違約記點標準

2、食譜規劃及供餐質量(食用午餐時發生異常情形)：

發生日期	反映事項	記點裁量	機關決議是否裁罰
	5/19(三)起開始停課，未供應營養午餐。	無	

3、人員管理:(略)

※依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第二十四條規定之持證率【承攬學校餐飲之餐飲業：百分之七十五】

4. 清潔衛生管理:

發生日期	待改善事項: 詳【1100518 廚房待改善事項】，並請長宏逐項報告改善情形。 茲因 5/19 疫情之故而臨時停課/停餐。長宏公司尚未告知學校進廚房改善的 期程。決議:長宏公司排定進廚房大掃除時一併改善	是/否改善
		否

備註:

【補充說明第十四條監督輔導】:1. 廠商應接受學校定期或不定期抽查考核，如有缺失，應立即確實改善以
提升服務品質。

【補充說明第十八條清潔衛生方面:第 10 項】:廠商應於寒/暑假開始及開學前一週內，將廚房有關之
各項設備:廚具、及廢水槽內積水等清理乾淨，經機關檢查認可，始得放假或開始供應午餐。

【補充說明第十八條清潔衛生方面:第 11 項】:廠商如於合約期滿或中途解約交還廚房時，應先完成環境
及設備清潔工作，並經機關檢查認可，如精機關檢查不合格則油機關雇工代辦，費用由保證金內扣除。

【補充說明第二十條、罰則:第 2 項】:廠商有違反本補充說明之清潔衛生及人員聘僱與管理方面情形者，
每次科處違約金新台幣 1500 元整，並按發生次數累進加倍扣罰。

5. 關於學期末盤點:請長宏公司排日期進校辦理盤點、交還各項鑰匙、電梯感應器....等事項.

【補充說明第十五條履約責任:第 2 項】:委辦期間屆滿，廠商未於一週內交還撥予使用之場所、設備
及器具時，逾期日數機關每日依履約保證金百分之二扣罰，逾期 10 天以上，則履約保證金全部扣罰，
機關並得動支保證金購置、修復各項短少損壞之設備器具。

110.05.18 廚房待改善事項



後廊部份雜物請去棄



6 月份絨福教如何洗濾網



1.消毒室踏腳墊妥善收納
2.標燈釐定位標示,以免誤用



1.製冰機旁壁面髒汙
2.庫房電燈開關及附近壁面髒汙



製冰機頂部已積灰塵



不銹鋼區隔門板底部髒汙



庫房內部分層架髒汙黏膩



消毒室內紗門門溝許久未清潔



此箱雜物請妥善處理



雜物



雜物

決議：： 原案通過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無

柒、散會時間： 十時五十分